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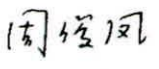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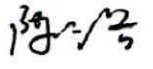
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约抽检评价报告

报告编号：WT199800094

第 1 页 共 21 页

项目名称	蛇口街道办事处清扫保洁服务购买（一年）		
项目编号	NSCG2019178242	合同编号	——
采购人	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办事处		
履约供应商	深圳市金阳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		
抽检机构	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		
政府集中采购机构	深圳市南山区政府采购及招标中心		



签发人： 
审 核： 
主 检： 

签发日期： 2019 年 7 月 1 日

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约抽检评价报告

报告编号: WT199800094

第 2 页 共 21 页

一、抽检总结

项目名称	蛇口街道办事处清扫保洁服务购买（一年）		
项目编号	NSCG2019178242	合同编号	——
采购人	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办事处		
履约供应商	深圳市金阳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		
抽检机构	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		
政府集中采购机构	深圳市南山区政府采购及招标中心		
现场抽检地点	蛇口大厦 9 楼会议室及项目标段内现场	实验室检测抽样	☐ 是 ☒ 否
现场抽检日期	2019 年 6 月 25 日	环境条件	——
抽检依据	☒ 法律法规、政府规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》 ☒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调整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（2018） ☒ 采购文件 ☒ 标准 SZDB/Z 319-2018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约抽检及评价规范		
抽检结果汇总	本次现场抽检是对蛇口街道办事处清扫保洁服务购买（一年）的履约情况进行现场抽样检查。经抽检，发现如下不符合项： 1. 根据现场提供的项目人员社保清单，其中 55 名项目人员未购买养老保险，与抽检方案第 14 项要求“为员工购买社保”不符； 2. 根据现场提供项目车辆的资料，项目配备车辆中，1 辆洗扫车和 1 辆高压冲洗车暂未注册，且发票日期均超出中标日期（2019 年 4 月 15 日）45 天，与抽检方案第 29 项要求“以上作业车辆在中标后 45 天内提供”不符； 3. 暂未为环卫工人配备 GPS 定位设备，与抽检方案第 31 项要求“中标供应商应为环卫工人、环卫车辆配备人员可视化监管及 GPS 定位设备”不符； 4. 后海滨路湾厦地铁站公交站台未设置果皮箱，与抽检方案第 44 项要求“公交站台、十字路口必须配置果皮箱”不符； 5. 围仔西村 13 栋对面墙体有 1 处油渍未清理，南水村内有 1 处墙面小广告喷涂未清理，与抽检方案第 69 项要求“城中村内道路、广场、街巷、墙体无乱涂写、乱		

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约抽检评价报告

报告编号: WT199800094

第 3 页 共 21 页

张贴, 无油渍”不符;

6. 暂未为作业车辆配备 GPS 定位设备, 与抽检方案第 77 项要求“作业车辆统一安装 GPS 定位系统”不符;

7. 环卫工人休息点内无电力及热水供应, 与抽检方案第 79 项要求“环卫工人休息点中应提供冷热饮用水等生活设施设备”不符;

8. 雷公岭村、围仔西村均有人力手推车作业, 与抽检方案第 85 项要求“环卫作业中不得使用人力手推车”不符。

本项目未要求配备手推车, 对应抽检方案第 57、58、59 项判定为不适用条款, 条款分值不计入总分。

根据现场抽检评价结果, 本项目履约评价总分为 89.7 分, 抽检结果评价等级为良。

具体检测结果详见政府采购项目抽检明细。

抽检机构代表签字:



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行抽检评价报告

报告编号：WT199800094

第 4 页 共 21 页

二、抽检明细

资料核查条款				
序号	代码	内容	抽检结果	单项评价
1	a	配置项目总人员不少于 243 人	符合要求	符合
2	b	配备项目经理 1 人	符合要求	符合
3	b	项目经理需持有高级清洁管理师资格证书	符合要求	符合
4	b	配备辅助项目经理 2 人	符合要求	符合
5	b	配备司机 10 人	符合要求	符合
6	b	配备一线环卫工人 230 人	符合要求	符合
7	b	应配备安全管理人员 4 人(不可与项目经理兼任)	符合要求	符合

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约抽检评价报告

报告编号: WT199800094

第 5 页 共 21 页

资料核查条款				
序号	代码	内容	抽检结果	单项评价
8	b	安全管理人员须持有县（区）级及以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或县（区）级以上安监部门颁发的安全管理人员证书	符合要求	符合
9	b	项目管理团队中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的人员不少于 5 人	符合要求	符合
10	b	依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》与以上项目成员签订有效劳动合同,提供全部项目成员劳动合同	符合要求	符合
11	a	工资发放标准不得低于深圳市最低工资标准,提供银行转账记录或现金签收证明	符合要求	符合
12	b	加班时间不得高于劳动法规定的加班时间,提供项目人员有效考勤记录	符合要求	符合
13	b	按照劳动法规定为员工发放加班费,提供工资表及银行转账记录或现金签收证明	符合要求	符合
14	b	为员工购买社保,提供全部项目成员社保清单（有社保局盖章）	根据现场提供的项目人员社保清单,其中 55 名项目人员未购买养老保险	不符合

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约抽检评价报告

报告编号: WT199800094

第 6 页 共 21 页

资料核查条款				
序号	代码	内容	抽检结果	单项评价
15	a	社保购买标准不得低于深圳市最低标准, 提供全部项目成员社保清单(有社保局盖章)	符合要求	符合
16	b	为员工购买商业险(人身意外伤害保险、雇主责任险)。且每人每年保额不低于 40 万元	符合要求	符合
17	b	配备自卸车或货车 3 台	符合要求	符合
18	b	自卸车或货车核定载质量不小于 1700 千克	符合要求	符合
19	b	配备纯电动自卸车或货车 3 台	符合要求	符合
20	b	纯电动自卸车或货车核定载质量不小于 800 千克	符合要求	符合
21	b	配备高压冲洗车 3 台	符合要求	符合

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约抽检评价报告

报告编号：WT199800094

第 7 页 共 21 页

资料核查条款				
序号	代码	内容	抽检结果	单项评价
22	b	高压冲洗车核定载质量不小于 5000 千克	符合要求	符合
23	b	配备洗扫车 3 台	符合要求	符合
24	b	洗扫车核定载质量不小于 2400 千克	符合要求	符合
25	b	配备小型高压冲洗车 9 台	符合要求	符合
26	b	小型高压冲洗车为电力驱动	符合要求	符合
27	b	配备小型机扫车 3 台	符合要求	符合
28	b	小型机扫车为电力驱动，具备吸尘、喷水、扫地功能	符合要求	符合

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约抽检评价报告

报告编号: WT199800094

第 8 页 共 21 页

资料核查条款				
序号	代码	内容	抽检结果	单项评价
29	b	以上作业车辆在中标后 45 天内提供并用于本次招标项目	根据现场提供项目车辆的资料,项目配备车辆中,1 辆洗扫车和 1 辆高压冲洗车暂未注册,且发票日期均超出中标日期(2019 年 4 月 15 日) 45 天	不符合
30	b	中标人须制定市政道路清扫保洁服务组织管理的实施方案,明确组织机构、每条路段的人员配置、机扫作业要求、质量标准、检查考核办法、安全措施、奖惩措施、应急预案等	符合要求	符合
31	b	中标供应商应为环卫工人、环卫车辆配备人员可视化监管及 GPS 定位设备	暂未为环卫工人配备 GPS 定位设备	不符合

现场检查条款				
序号	代码	内容	抽检结果	单项评价
32	c	人工清扫保洁要求	路面(含沿街门店前)无明显的散落垃圾	符合
33	c		沙井、沟眼无陈旧污迹或垃圾堵塞现象	符合

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约抽检评价报告

报告编号：WT199800094

第 9 页 共 21 页

现场检查条款					
序号	代码	内容		抽检结果	单项评价
34	c		路边石牙无明显青苔、杂草、沙尘	符合要求	符合
35	c		严禁环卫工人将垃圾扫入雨水井内、绿地或其他地方	符合要求	符合
36	c		清扫保洁时间段内配置合同约定的环卫工人数量，路段按规定进行大扫、保洁	符合要求	符合
37	c		路面无乱张贴、乱涂写、乱刻画	符合要求	符合
38	c		无暴露垃圾、卫生死角，及时清理路面遗留物品、建筑垃圾、渣土、废弃家具（2小时内）	符合要求	符合
39	c		人工清扫保洁产生的垃圾堆、路边临时堆放的打包垃圾，滞留路面时间不得超过20分钟	符合要求	符合
40	c	道路绿地清扫保洁要求	绿地无明显的散落垃圾	符合要求	符合
41	c		道路绿地内无卫生死角	符合要求	符合

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约抽检评价报告

报告编号: WT199800094

第 10 页 共 21 页

现场检查条款					
序号	代码	内容		抽检结果	单项评价
42	c		及时清理绿地内的建筑垃圾、渣土、废弃家具（2 小时以内）	符合要求	符合
43	c		道路绿地保洁产生的垃圾堆、临时堆放的袋装垃圾，滞留路面时间不得超过 20 分钟	符合要求	符合
44	c	果皮箱管理	公交站台、十字路口必须配置果皮箱	后海滨路湾厦地铁站公交站台未设置果皮箱	不符合
45	c		每天清洗果皮箱内外体	符合要求	符合
46	c		果皮箱必须套垃圾袋	符合要求	符合
47	c		垃圾不满溢，周围无散落垃圾	符合要求	符合
48	c		垃圾收集点周围无散落垃圾、积存污水或乱堆放杂物等现象，垃圾桶不得垃圾过满、超高等不密闭收集现象	符合要求	符合
49	c	市政道路垃圾收集点（桶点）管理	垃圾桶（箱）干净整洁，无破损	符合要求	符合

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约抽检评价报告

报告编号：WT199800094

第 11 页 共 21 页

现场检查条款					
序号	代码	内容		抽检结果	单项评价
50	c		桶屋地面或内外墙体干净	符合要求	符合
51	c		240L 及以下垃圾收集容器必须套垃圾袋	符合要求	符合
52	b	环卫工人管理	环卫工人路面作业必须穿反光背心或反光袖套	符合要求	符合
53	b		保洁人员在清扫和保洁时，应按车行线反方向清扫	符合要求	符合
54	c		环卫工人工作期间不得穿背心，赤膊、上衣不扣纽扣或赤足，及上班时间内不得捡拾废品，不得聚集聊天	符合要求	符合
55	c		严禁焚烧垃圾和乱倒垃圾	符合要求	符合
56	c		人工清扫保洁作业必须随身配置清扫工具和垃圾收纳器具，及时收纳垃圾	符合要求	符合

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约抽检评价报告

报告编号：WT199800094

第 12 页 共 21 页

现场检查条款					
序号	代码	内容		抽检结果	单项评价
57	c	环卫工具及工具房管理	手推车无破损、无明显锈迹、车身整洁、要按密闭化清运要求加装盖板	不适用	不适用
58	c		手推车不得加装挡板或以其他方式超高超载；不得拖挂箩筐、编织袋	不适用	不适用
59	c		手推车无明显滴漏、遗撒现象	不适用	不适用
60	c		不得用箩筐或编织袋装垃圾	符合要求	符合
61	c		工具房木体及周围干净整洁，不得乱堆放垃圾、杂物	符合要求	符合
62	c		工具房表面整洁、无污渍、乱涂写、乱张贴	符合要求	符合
63	c		有工具房的路段，工具应放在工具房内	符合要求	符合
64	c		无工具房的路段，不得将工具摆放在人行道上，要将工具存放在隐蔽位置，并摆放整齐，不得影响观瞻	符合要求	符合

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约抽检评价报告

报告编号: WT199800094

第 13 页 共 21 页

现场检查条款					
序号	代码	内容		抽检结果	单项评价
65	b	平板车、垃圾车管理	实现平板车、垃圾车密闭化运输	符合要求	符合
66	b		平板车、垃圾车车况良好, 定期维修	符合要求	符合
67	c		平板车、垃圾车车容干净整洁	符合要求	符合
68	c	人工高压冲洗管理	人行道、公交站台、人行天桥、辅道、安全岛、路牙边等无污渍, 路见本色	符合要求	符合
69	c		城中村内道路、广场、街巷、墙体无乱涂写、乱张贴, 无油渍、痰迹、香口胶	围仔西村 13 栋对面墙体有 1 处油渍未清理, 南水村内有 1 处墙面小广告喷涂未清理	不符合
70	c		城中村内沟渠、井眼无积污、积脏, 干净整洁	符合要求	符合
71	c		对城中村内下水管道进行疏通、清淤、清洁	符合要求	符合

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约抽检评价报告

报告编号: WT199800094

第 14 页 共 21 页

现场检查条款					
序号	代码	内容		抽检结果	单项评价
72	c	城市家具管理	城市家具干净整洁、无乱张贴、乱涂写、污渍	符合要求	符合
73	c	现场检查无大扫垃圾,无裸露保洁垃圾堆放路面		符合要求	符合
74	b	运输车辆车容整洁,车况良好,标识清晰,车牌清晰完整,车辆两侧门喷印单位名称		符合要求	符合
75	c	运输车辆驾驶员统一着装,文明作业		符合要求	符合
76	b	机械化清扫车辆的司机必须穿反光衣		符合要求	符合
77	b	作业车辆统一安装 GPS 定位系统		暂未为作业车辆配备 GPS 定位设备	不符合
78	b	中标供应商应在项目内统一标准设置 1-2 个环卫工人休息点（项目内区域）		符合要求	符合

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约抽检评价报告

报告编号: WT199800094

第 15 页 共 21 页

现场检查条款				
序号	代码	内容	抽检结果	单项评价
79	c	环卫工人休息点中应提供冷热饮用水等生活设施设备	环卫工人休息点内无电力及热水供应	不符合
80	c	果皮箱必须实行垃圾分类收集	符合要求	符合
81	c	城中村内垃圾收集点必须按垃圾分类要求设置可回收、不可回收垃圾收集环保桶, 实行垃圾分类收集	符合要求	符合
82	c	城中村内果皮箱、环保垃圾桶需整齐摆放、外观应整洁、无污垢	符合要求	符合
83	c	城中村内垃圾应日产日清, 无积压、溢满, 周围地面不得有垃圾抛落、堆放	符合要求	符合
84	b	除垃圾清运类勾臂车外的全部车辆应为纯电动车, 纯电动环卫车须为纳入工业和信息化部《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推荐车型目录》的纯电动环卫车	符合要求	符合
85	b	环卫作业中不得使用人力手推车	雷公岭村、围仔西村均有人力手推车作业	不符合

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约抽检评价报告

报告编号: WT199800094

第 16 页 共 21 页

现场检查条款				
序号	代码	内容	抽检结果	单项评价
86	b	中标供应商必须成立一支全天候 24 小时专项应急队, 要求配备人数 10-15 名, 应急车辆 2 台, 高压冲洗机 1 台, 洒水车 1 台	符合要求	符合
87	c	应急队员必须配备齐全的环卫工具、工衣工服、反光衣, 劳保用品	符合要求	符合
88	c	应急队要求做到: 20 分钟内到现场	符合要求	符合
89	b	中标供应商必须 24 小时保持相关人员通讯的畅通, 确保临时应急人员的调遣工作	符合要求	符合
注: 评价条款分为极重要条款、重要条款、一般条款三类, 分别以代码 a、b、c 表示。				
评价分: 89.7 分 评价等级: ☐ 优 ☒ 良 ☐ 中 ☐ 差 抽检机构代表签字:  2019 年 7 月 1 日				

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约抽检评价报告

报告编号: WT199800094

第 17 页 共 21 页

三、抽检照片

现场照片:

1. 清扫保洁范围内部分区域现状



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约抽检评价报告

报告编号: WT199800094

第 18 页 共 21 页

2. 部分作业车辆



3. 实施方案、制度、记录文件



4. 学历证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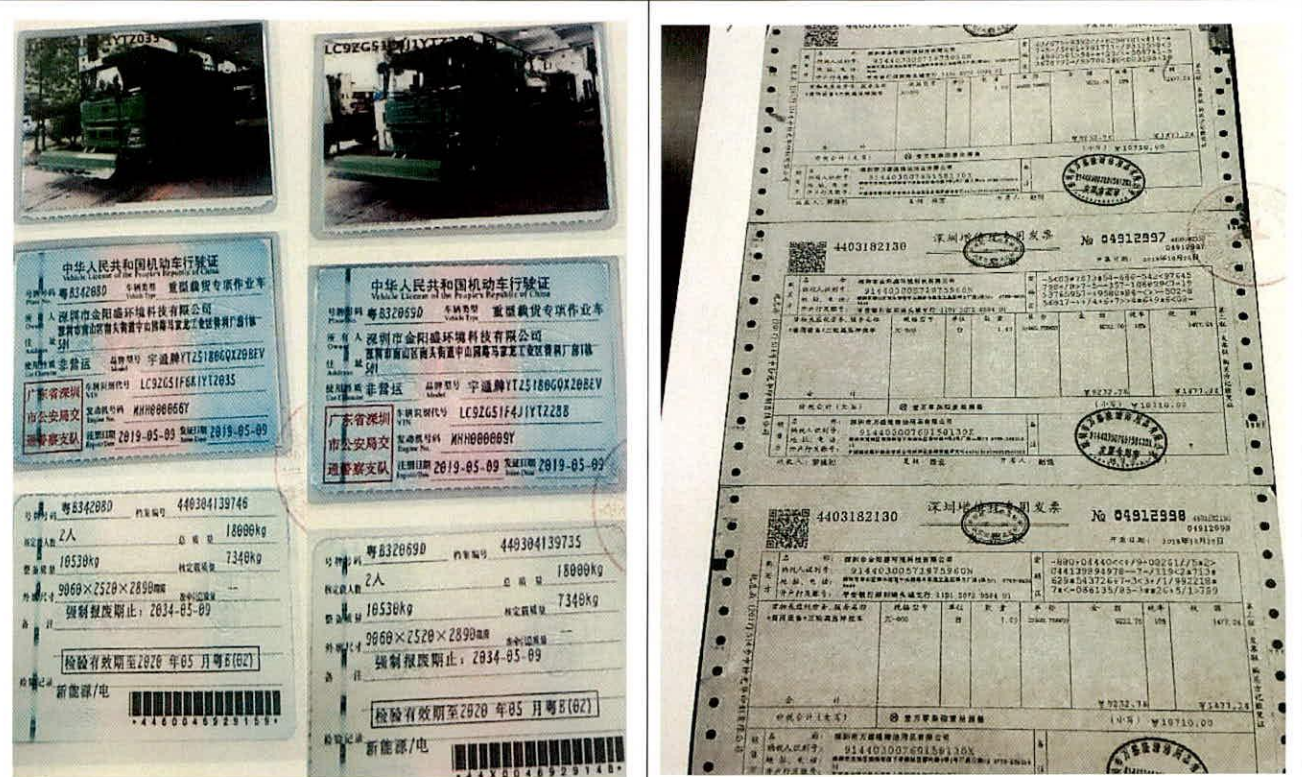


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行抽检评价报告

报告编号: WT199800094

第 19 页 共 21 页

5. 车辆行驶证、作业设备票据



6. 应急队伍



7. 环卫工人休息室



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行抽检评价报告

报告编号: WT199800094

第 20 页 共 21 页

不符合照片:

1. 环卫工人休息点内无电力及热水供应



2. 湾厦地铁站公交站未设置果皮箱



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行抽检评价报告

报告编号: WT199800094

第 21 页 共 21 页

3. 围仔西村 13 栋对面墙体有 1 处油渍未清理, 南水村内有 1 处墙面小广告喷涂未清理



4. 雷公岭村、围仔西村均有人力手推车作业



以下空白